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	收 111年4月26日
保存年限：	文 第 0138 號
	年 月 日
	號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
承辦人：蔡亨旺

電話：06-6322231#5137

傳真：(06)6330995

電子信箱：yves690609@mail.tainan.gov.tw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0樓之6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110516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即日起使用「新建築執照線上申請書電子化書圖文件送件繳交系統」（下稱新建管系統）申請建造執照案件(含變更設計)，掛號至對圖過程免檢附B圖袋資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旨揭新建管系統自111年1月1日起試辦，申請時應將建築法第32條及其他規定應附之申請書圖上傳系統，至核准後壓碼列印圖面後簽章，製作正本圖資料，為節省資源自即日起使用新建管系統之申請案件，掛號至對圖過程免檢附B圖袋資料，僅需列印上傳後網頁頁面供承辦人員核對資料上傳項目無誤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一處)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二處)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(一股)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(二股)

局長蘇金安

批 示	法規主委 2022.04.28 林本 本案授權法規主委決行	擬 辦	擬：1.敬會法規林主委本。 2.PO 本會網站週知會員。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	民國辦公室 2022.04.27 翁嘉慧		

總幹事陳悅惠

1110428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蔡亨旺
電話：06-6322231#5137
傳真：(06)6330995
電子信箱：yves690609@mail.tainan.gov.tw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248號10樓之6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110516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即日起使用「新建築執照線上申請書電子化書圖文件送件繳交系統」（下稱新建管系統）申請建造執照案件(含變更設計)，掛號至對圖過程免檢附B圖袋資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旨揭新建管系統自111年1月1日起試辦，申請時應將建築法第32條及其他規定應附之申請書圖上傳系統，至核准後壓碼列印圖面後簽章，製作正本圖資料，為節省資源自即日起使用新建管系統之申請案件，掛號至對圖過程免檢附B圖袋資料，僅需列印上傳後網頁頁面供承辦人員核對資料上傳項目無誤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一處)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二處)、臺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(一股)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(二股)

局長蘇金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